

证券代码：603477

证券简称：振静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9

##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5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公函【2019】2797号《关于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方案修订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以下简称“《工作函》”），现将函件全文公告如下：

“2019年9月25日盘后，你公司提交公告称，经进一步论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7.1条的规定，现就相关事项明确工作要求如下。

一、重大资产重组对上市公司和投资者影响重大。你公司筹划重组事项应当审慎论证，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确保重组方案的合规性和可行性。

二、你公司重组财务顾问和首发上市保荐机构，应当切实履行勤勉尽责义务和持续督导职责，对重组方案的合规性和可行性发表明确意见，并督促相关方保持上市公司控制权和生产经营稳定。

三、你公司应当及时召开董事会，审议调整后的重组预案，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并做好与投资者的沟通解释工作。”

公司收到《工作函》后已将函件转发给相关方，并将根据《工作函》的要求及时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9月26日